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副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情况

2019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贵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王贵银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副董事长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王贵银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1。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情况

2019年3月22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黄奕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黄奕扬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黄奕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03月22日

附件 1:

王贵银先生简历

王贵银先生：中国籍，1981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广东国通物流城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贵银先生 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5 月在中山市港航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从事财务结算工作；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辞职考研及等待入学；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在中山大学攻读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中山大学攻读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工作，任投资发展部主管；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任投资发展部高级业务经理、佛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佛山综合能源（公控）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佛山市节能减排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任副部长、佛山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佛山综合能源（公控）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佛山市节能减排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7 月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任副部长（其间：2016 年 3 月外派国通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2017 年 7 月至现在委派到广东国通物流城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 3 月 18 日起担任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非独立董事。

王贵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智慧松德控股股东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之相对控股子公司广东国通物流城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 2:

黄奕扬先生简历

黄奕扬先生：中国籍，1971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察审计部部长。

黄奕扬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佛山禅城酒店财务部经理；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佛山城市合作银行会计师；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佛山市商业银行（原佛山城市合作银行）会计师；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佛山市商业银行计划资金部副股级干部；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佛山市商业银行计划财务部副经理；2004 年 02 至 2005 年 8 月任佛山市商业银行结算管理部经理兼计划财务部副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佛山市中心组团新城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7 年 12 月至 2017 年 5 月历任佛山市东平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职工董事、工会副主席、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市国资委派驻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7 月至今任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国通物流城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5 月至今任佛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12 月至今任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监察审计部部长，广东国通物流城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佛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 年 3 月 18 日起担任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

黄奕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智慧松德控股股东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职工监事、监察审计部部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